

新竹市稅務局結合統一發票推行辦理

竹夢稅影租稅短影音創作比賽簡章

一、宣導目的：鼓勵民眾將雲端發票與稅務知識融入短影音創作，藉由生動影像，傳達正確租稅觀念，並推廣 e 化便民服務。

二、主辦機關：新竹市稅務局。

三、參加對象：全國學生及民眾（具中華民國國籍）。參賽以組為單位，每組人數限 1 至 5 人。

四、收件期間：115 年 6 月 22 日至 10 月 16 日下午 5 時止。

五、創作主題：

（一）雲端發票

1、統一發票兌獎 APP 功能及優點

2、雲端發票與行動支付就愛 e 起 Pay

3、雲端發票各項好處（如使用手機條碼儲存雲端發票、雲端發票每期加開專屬獎、自動兌領獎等）

4、捐贈碼捐發票

（二）便民服務措施

1、多元繳稅管道讓你繳稅不傷神

2、e 指搞定輕鬆繳

3、稅務詐騙要小心，165 查證免擔心

4、Qtax 稅快辦

5、速易得免下車服務

6、電子稅單不漏接 環保又便利

7、視訊客服

8、服務到家

（三）重要地方稅制

1、房屋稅相關

2、地價稅相關

3、使用牌照稅相關

4、印花稅相關

5、土地增值稅相關

6、納保法相關

7、其他

六、作品內容及規格：

- (一)呈現形式：不拘，可為插圖動畫、2D 動畫、3D 動畫、真人拍攝或 AI 生成，須有配樂。
- (二)內容限制：時間以 1 至 3 分鐘為限。要有「作品主題名稱」、「旁白字幕（繁體中文）」，並於片頭加入「新竹市稅務局」，片尾加入「廣告」字樣。
- (三)檔案格式：mp4、mov、avi、mpg、wmv 為限，影片解析度不得低於 1080*1920 畫素。
- (四)音樂授權：配樂可自行創作，或選用創用 CC (Creative Commons) 授權及其他合法取得授權之音樂（參賽者須主動附上相關版權證明）。

七、投稿方式：

- (一)於主辦機關網站活動頁面填寫線上報名表。
- (二)將作品、個人資料授權暨著作權讓與同意書上傳個人雲端硬碟並分享權限給主辦機關（若有使用 AI 者或其他合法取得授權之音樂，需一併附上 AI 使用聲明書及相關版權證明）。
- (三)比賽作品收件截止時間至 10 月 16 日下午 5 時止。

八、評審作業：

- (一)初審：由工作小組先行初審，資格不符者，將不列入複審階段。請於繳交作品前確認應繳資料是否齊全及主題是否貼切。初審項目如下：
 - 1、報名表及授權書資料
 - 2、填寫完整性。
 - 3、作品規格是否符合。
 - 4、作品內容正確性。
- (二)複審：敦聘 3 位專家、學者擔任評審。
- (三)評審標準：租稅主題意涵 40%、創意性 30%、技巧 30%。

(四)成績公布及領獎方式：

- 1、評選結果：得獎名單於 115 年 11 月 30 日前公布於主辦機關網站（網址：<https://www.hcct.gov.tw>）。
- 2、領獎方式：獎項超過 1,001 元者，須填妥「115 年結合統一發票推行辦理竹夢稅影租稅短影音創作比賽優勝扣繳憑單資料」並回傳於主辦機關（傳真號碼：03-5247018），經審查無誤後，以雙掛號寄送。

九、獎項：

- (一)第 1 名 1 組：提貨券 20,000 元及獎狀 1 幀。
- (二)第 2 名 1 組：提貨券 15,000 元及獎狀 1 幀。
- (三)第 3 名 1 組：提貨券 10,000 元及獎狀 1 幀。
- (四)佳作 5 組：每組提貨券 5,000 元及獎狀 1 幀。
- (五)早鳥組 10 組：前 10 組繳交作品者每組贈送提貨券 200 元。
（每組限領 1 份）

十、注意事項：

(一)報名與參賽規範

- 1、參賽者一經報名，即視同同意並接受本次比賽之各項規定，參賽作品及相關資料不論入選與否概不退件。
- 2、參賽者應確保所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真實且正確。若有填寫缺漏或致主辦機關無法通知訊息時，視同放棄。若致主辦機關或任何第三人受有損害，參賽者應自負一切法律及賠償責任。
- 3、本活動蒐集之個人資料，僅供本活動作業使用。
- 4、每組限投稿 1 件作品。

(二)著作權規範與歸屬

- 1、所有參賽作品必須為原創，且未曾參加任何比賽、未曾以任何形式公開發表（含網路發表或相似作品）或展示，嚴禁抄襲、剽竊、冒名頂替或一稿多投。
- 2、作品中若利用他人之著作或涉及肖像權，參賽者應擔保事前已取得合法授權使用（包含創用 CC 授權等），並應於報名時主動提供相關授權證明文件。

- 3、利用他人著作（含圖像、文字、聲音、配樂等），應先取得合法授權並於報名時提出證明。
- 4、參賽者同意其作品之著作財產權讓與主辦機關，主辦機關均不另予通知及不另致酬，且得獎者承諾對主辦機關及其授權人不行使著作人格權。

（三）AI 使用規範

- 1、若參賽者運用 AI 工具創作，參賽者必須於報名表據實揭露所使用之 AI 工具名稱。
- 2、參賽者應擔保所用之 AI 軟體其服務條款授權範圍涵蓋公開比賽及商業使用。
- 3、若參賽者因使用 AI 生成內容而侵害他人之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或隱私權等，一切衍生之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擔。

（四）違規處置與損害賠償

- 1、若參賽作品經查證或遭檢舉有違反著作權與 AI 使用規範，主辦機關有權立即取消其參賽資格；若為得獎作品，則撤銷其得獎資格，並追回已頒發之提貨券與獎狀，名額不另行遞補。
- 2、因參賽作品衍生之任何智慧財產權或法律糾紛，概由參賽者負完全之法律責任。若因此造成主辦機關名譽受損或受有其他損害，參賽者應負擔所有損害賠償責任。

（五）其他

- 1、參賽作品若未達評選標準，主辦機關得視情況以「從缺」或「增減名額」方式處理。
- 2、若有未盡事宜或遇不可抗力因素，主辦機關保有最終解釋、修改、變更、暫停或終止本活動之權利。相關異動均以本局官方網站公告為準，恕不另行個別通知。